

附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就业创业补贴						
主管部门		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90	90	10	100.00%	10
		其中:本 其		90	90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中“改善乡镇(街道)残联、村(社区)残联专职委员待遇,帮助其提高工作能力”,计划补助专职委员1271人。			目标1: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中“改善乡镇(街道)残联、村(社区)残联专职委员待遇,帮助其提高工作能力”,计划补助专职委员1271人。				
	存在的问题:			整改的措施与建议: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评价得分说明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补贴县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及助理员人数	20	1271	1271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补贴程序和档案规范	10	规范、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制度	规范、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制度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和使用专项资金	10	每年年底前	每年年底前	10	
		成本指标	补贴县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及助理员人数	10	1271	1271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残疾人家庭创业增收	15	明显	明显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残疾人提升就业水平,增强就业能力,促进稳定就业	15	中长期	中长期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	≥90%	95%	10	
							
总分				100			9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5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